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11316570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市大坪頂以東地區主要計畫（配合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建設計畫）（RL4、RL5、RL6、RL7站）案」、「擬定高雄市大坪頂以東地區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暨都市設計基準）（配合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小港林園線建設計畫）（RL4、RL5、RL6、RL7站）案」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11年4月20日起至111年5月20日止。

二、公開展覽地點：

（一）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二）本市林園區行政中心公告欄。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ban-web.kcg.gov.tw> → 「都市計畫專區」 → 「都市計畫公告」 → 選擇「公告公開展覽」 → 點選本計畫案名。

三、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本市林園區行政中心六樓大禮堂，民國111年5月9日（星期一）下午3時整。

四、公告圖說：主要計畫圖（比例尺：三千分之一）及計畫書各1份。

- 五、如有發燒或咳嗽等情形者，請勿參加說明會，若有意見表達可提書面意見，與會人員請務必戴上口罩再進入說明會會場；屆時亦將配合中央及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範予以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 六、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以作為各級都委會審議本案之參考。

市長 陳其邁